# Tradelink Electronic Commerce Limited
# 貿易通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6)**

## 代表委任表格
## (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本人／吾等*(附註1)*，_____

地址為_____，

為貿易通電子貿易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共_____股*(附註2)*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_____(姓名)，

地址為_____(地址)，

或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主席*(附註3)*作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為及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九龍葵涌和宜合道119號荃灣絲麗酒店1樓多功能宴會廳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以下指示就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所載的決議案表決，或倘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酌情表決。除另有界定者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 **普通決議案** | **贊成** *(附註4)* | **反對** *(附註4)* |
|---|---|---|---|
| (1) | 接納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書。 | | |
| (2) | 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 |
| (3) | (i) 重選李國本博士為非執行董事。 | | |
| | (ii) 重選林宣武先生，G.B.S., J.P., FCILT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iii) 重選鄭俊聰先生為執行董事。 | | |
| (4) |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 | |
| (5) |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 |
| (6) | 通過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新股份。 | | |
| | **特別決議案** | **贊成** *(附註4)* | **反對** *(附註4)* |
| (7) | 通過通告第7項特別決議案－批准及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作出一切必要的事宜，以落實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 | | |

日期：二零二六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附註5)*：_____

*附註：*

1.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2.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並以持有人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倘無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以持有人名義登記的所有股份有關。
3. 如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任何受委代表，請刪除「或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主席」，並於空欄內填上欲委任的受委代表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修訂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閣下如欲表決贊成決議案，請於有關贊成欄加上「✓」號。 閣下如欲表決反對決議案，請於有關反對欄加上「✓」號。如未有加上「✓」號作出指示，則 閣下的受委代表將有權就有關決議案酌情表決或放棄表決。 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而並未載於通告內的任何決議案酌情表決或放棄表決。
5.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委託人或其正式授權的人士親筆以書面簽署，或如委託人為公司，則須蓋以公司法團印鑑或由其正式授權的高級職員或人士親筆以書面簽署。
6. 有權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進行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7.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人士均可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有關股份表決(不論是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表決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則上述出席者中就有關股份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首位者將獨自有權就該股份表決。
8. 按照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印備指示填妥並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本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必須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否則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無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
9.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為符合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10. 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大會主席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提呈上文各項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i)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相同涵義。

(ii)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 閣下及 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個人資料，該等資料用以處理 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

(iii) 除非按法律規定，例如應法庭命令或執法機關的要求，否則 閣下及 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個人資料將不會轉交予任何第三方(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除外)及將在有關必要期間保留作本公司核實及記錄用途。

(iv) 閣下及 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要求查閱及／或修改相關個人資料。任何該等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提出。